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統計室)分層負責明細表 111.8.5府人管字第11101309871號函核定甲表 111.11.3府人管字第1110143410號函備查乙表				陳核流程						會辦機關(單位)		備考
				一級機關		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 副局長	襄助核稿 局長	市長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V	V	V	V	核定	核定	核定	
機關共同甲	共同項目	第二預備金之動支申請事項。		擬辦	V	V	V	V	核定		研考會 主計處	
機關共同甲	共同項目	依規定回復臺北市議會(含相關委員會)審議意見辦理情形或函請同意辦理(備查)案件。		擬辦	V	V	V		核定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公務統計方案之研訂及修正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統計資料蒐集之簽辦事項。	重要統計資料蒐集事項。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統計資料蒐集之簽辦事項。	例行性統計資料蒐集事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統計室)分層負責明細表 111.8.5府人管字第11101309871號函核定甲表 111.11.3府人管字第1110143410號函備查乙表				陳核流程						會辦機關(單位)		備考
				一級機關		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襄助核稿	局長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核定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統計資料催收及整理彙編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統計報表之報送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統計刊物編製事項。	創編統計刊物等事項。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蒐集及彙編	統計刊物編製事項。	例行性統計刊物編製等事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分析、發布及供應	統計分析之陳核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統計室)分層負責明細表 111.8.5府人管字第11101309871號函核定甲表 111.11.3府人管字第1110143410號函備查乙表				陳核流程						會辦機關(單位)		備考
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襄助核稿	局長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分析、發布及供應	統計資料發布及供應事項。	重要統計資料發布及供應事項。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資料分析、發布及供應	統計資料發布及供應事項。	例行性統計資料發布及供應事項。	擬辦	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調查	各項統計調查實施計畫簽辦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統計調查	配合辦理基本國勢及各項調查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共同業務	函轉主計法令規章增修訂及釋示等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統計室)分層負責明細表 111.8.5府人管字第11101309871號函核定甲表 111.11.3府人管字第1110143410號函備查乙表				陳核流程						會辦機關(單位)		備考
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襄助核稿	局長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共同業務	提供主計法令規章新(修)訂之建議事項。	重大修正意見事項。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共同業務	提供主計法令規章新(修)訂之建議事項。	簡易修正意見或無修正意見事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
主計共同乙	共同業務	統計檔案之銷毀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共同業務	其他有關統計業務事項。	重要統計業務事項。	擬辦	V	核定						
主計共同乙	共同業務	其他有關統計業務事項。	簡易統計業務或副知事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統計室)分層負責明細表 111.8.5府人管字第11101309871號函核定甲表 111.11.3府人管字第1110143410號函備查乙表				陳核流程						會辦機關(單位)		備考
				一級機關		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師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襄助核稿	局長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V	核定	副局長	局長	市長	會計室		
機關共同乙	共同項目	專業訓練進修之計畫核定、人員指派及回訓等相關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		
機關共同乙	共同項目	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經費流用之核定(轉)事項。		擬辦	V	V	V	核定		會計室		
機關共同乙	共同項目	預算執行之核簽事項。		擬辦	V	核定				會計室	各機關依其業務規模，按金額訂定分層負責規定辦理。	
機關共同乙	共同項目	動支本局第一預備金核簽事項。		擬辦	V	V	V	核定		會計室		